

本署檔號：ASD 13/95200/PWP/KA(68KA)

香港花園道 3 號
萬國寶通銀行大廈 3 樓
立法會秘書處
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薛鳳鳴女士)

薛女士：

**68KA - 把民眾安全服務隊及消防處設施遷往
油麻地西九龍填海區第 17 號地盤重置
補充資料**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議員在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審議工務小組委員會文件(2002-03)70 號的 68KA 時，政府當局答允向議員提供擬議設施的透視圖。

----- 現附上兩幅有關民眾安全服務隊總部大樓、消防處九龍搶救訓練中心大樓及附屬地方的透視圖，煩請轉交議員參考。

議員在該次會議上亦提出下述建議：

- (a) 政府當局可考慮跟隨內地的做法，委任一個獨立機構，就政府設施的設計提供意見及進行監察；以及
- (b) 在檢閱場地的周邊多種樹木，以便在工地與接鄰道路之間形成一個緩衝，從而減低噪音及改善空氣質素。

關於(a)項，正如會上所述，目前建築署在監察工程設計的審批方面，設有一套完整而且行之有效的機制，以確保工程設計符合所定標準。至於那些需要聘用顧問進行設計的工程，建築署亦會負責監督設計的質素。我們知悉議員的建議，並會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予以考慮。

關於(b)項，我們在審定工程設計時，會顧及議員的建議。

建築署署長余熾鏗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BOSKA
社區安全服務隊及消防處設施遷往新填地西九龍填海區第17號地盤重建
REPROVISIONING OF CIVIL AID SERVICE AND FIRE SERVICES DEPARTMENT
FACILITIES TO SITE 17, WEST KOWLOON RECLAMATION, YAU MA TEI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